

2020年排污许可证技术审核服务

采购文件

(2020年3月)

| | |
|-------|---------------------------|
| 项目名称： | 2020年排污许可证技术审核服务 |
| 采购方式： | 公开招标 采购类别： 服务 |
| 项目编号： | GZHS-2020CG-TRPWSH |
| 采购人： | 铜仁市生态环境局 |
| 详细地址： | 贵州省铜仁市 |
| 代理机构： | 贵州环水工程招标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
| 详细地址： | 铜仁市南明区都司路省乡镇企业贸易城塔楼21层1号 |
| 联系人： | 符合、聂宁 联系电话： 0851-85807506 |

2020 年排污许可证技术审核服务

采购文件

(2020 年 3 月)

| | |
|-------|------------------------------|
| 项目名称： | 2020 年排污许可证技术审核服务 |
| 采购方式： | 公开招标 采购类别： 服务 |
| 项目编号： | GZHS-2020CG-TRPWSH |
| 采购人： | 铜仁市生态环境局 |
| 详细地址： | 贵州省铜仁市 |
| 代理机构： | 贵州环水工程招标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
| 详细地址： | 铜仁市南明区都司路省乡镇企业贸易城塔楼 21 层 1 号 |
| 联系人： | 符合、聂宁 联系电话： 0851-85807506 |

目 录

第一部分 专用部分

| | |
|--------------------|-----------|
| 第一章 采购范围 | |
| 第一节 采购项目概述..... | 3 |
| 第二节 货物/服务要求..... | 3 |
| 第三节 供应商资格条件.....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第二章 采购清单、技术参数及商务要求 | |
| 第一节 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 | 5 |
| 第二节 商务要求..... | 5 |
| 第三节 图纸附件..... | 6 |
| 第四节 实质性要求明细表 | |
|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
| 第一节 评标办法..... | 8 |
| 第二节 评分标准..... | 8 |
| 第三节 废标条款..... | 14 |
| 第四节 无效标条款..... | 15 |

第二部分 通用部分

| | |
|---------------------|----|
| 第四章 政府采购程序 | |
| 第一节 发布采购公告..... | 16 |
| 第二节 获取采购文件..... | 16 |
| 第三节 交纳投标保证金..... | 17 |
| 第四节 递交响应文件..... | 18 |
| 第五节 开标..... | 19 |
| 第六节 评标..... | 20 |
| 第七节 发布中标公告..... | 23 |
| 第八节 支付代理服务费..... | 25 |
| 第九节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6 |
| 第十节 退还投标保证金..... | 26 |
|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 |
| 第一节 主要条款..... | 28 |
| 第二节 拟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 | 29 |

第三部分 投标文件编制规范

| | |
|-------------------|-----------|
| 第六章 投标文件的编制 | |
| 第一节 编制要求..... | 34 |
| 第二节 投标文件组成.....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第三节 投标文件格式范本.....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第一部分 专用部分

第一章 采购范围

第一节 采购项目概述

一、项目概述

技术单位对铜仁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进行技术审查及现场踏勘、制证服务。本项目已由铜仁市财政局批准采购，采购内容为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

二、采购预算

本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项目采购预算为陆佰万元整（¥6000000.00）。

三、招标文件解释权

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

四、采购人

1. 采购人名称：铜仁市生态环境局
2. 地 址：贵州省铜仁市
3. 联 系 人：刘火平
4. 联系电话：15185961308

五、代理机构

1. 名称：贵州环水工程招标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 地址：贵阳市南明区都司路省乡镇企业贸易城塔楼 21 层 1 号
3. 联系人：符合、聂宁
4. 联系电话：0851-85807506 、18608500505
5. 电子邮箱：/

六、监督部门

监督部门：贵州省铜仁市财政局
详细地址：贵州省铜仁市

第二节 货物/服务要求

一、服务范围

本项目采购的服务范围要求为合法投标人提供的满足本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服务。

二、货物/服务须满足的规范、标准

本项目执行的规范或标准详见第二章采购清单和技术参数。

第三节 投标人资格条件

本项目投标人资格条件要求如下：

（一）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资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8 年度财务报表或财务报告材料；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19 年度任何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或者是提供相应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无。

（二）本项目所需特殊行业资质或要求

本项目投标人须具备：业务（经营）范围：为环境管理提供技术支持与服务（或为环境工程评估提供服务），或环境保护技术咨询服务。

（三）本项目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第二章 采购清单、技术参数及商务要求

第一节 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

一、采购内容

按照国家和本市关于排污许可证申领与核发相关技术规范和要求，对铜仁市排污许可证核发提供相关技术服务，包括培训、申请材料审核、现场核查，核定企业污染物种类、许可浓度和许可排放量，明确许可排放事项，提出相关管理要求，制作排污许可证正本和副本纸质版，为铜仁市排污许可证的核发相关工作提供技术支撑。

二、服务要求

1. 数量为 600-1000 个排污许可证审核，不足 600 个以 600 个结算，600-1000 个按照实际审核数量结算，超过 1000 个，按照 1000 个结算，单价 6000 元/个。2. 不得再为排污单位提供有偿申报服务。3. 组建专门技术审核团队，委托审核专家不少于 5 人。4. 派 2 名技术人员专职到生态环境局开展辅助工作，培训、现场核查及收集排污单位提交的审核资料，及时提交审核技术团队，并将审核意见反馈申报单位修改，制证等，直到 2020 年固定污染源排污清理整顿工作结束。

第二节 商务要求

一、交货期及交货地点

交货期：按甲方工作要求完成各单项工作任务，单个排污许可证申报材料收到之日 3 天完成审核，每周五将生成的排污许可证集中整理制证，于下二周送至铜仁市行政服务中心生态环境局窗口。

交货地点：铜仁市

二、验收标准、规范

验收标准：完成 2020 年排污许可证的发证工作。

三、售后服务

要求有良好的售后保障，排污许可证核发质量考核不合格的排污许可证，重新审核制证，不计入结算，已结算的予以退回，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承诺书

四、付款方式

乙方向甲方提交制作好的排污许可证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100%。

五、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期结束后 60 日。中标服务商的投标文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六、其他要求

无

第三节 图纸附件

无

第四节 实质性要求明细表

| 序号 | 商务实质性条款 | 技术实质性要求 | 备注 |
|----|----------|--|----|
| 1 | 交货期及交货地点 | 铜仁市行政服务中心 | |
| 2 | 验收标准、规范 | 符合排污许可证核发质量考核要求 | |
| 3 | 售后服务 | 排污许可证核发质量考核不合格的排污许可证，重新审核制证，不计入结算，已结算的予以退回审核费。 | |
| 4 | 付款方式 | | |
| 5 | 履约担保 | | |
| 6 | 投标有效期 | | |
| 7 | 其他要求 | | |

说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采购项目中关注的必须响应的实质性条款在上表中一一列明，便于投标人及评标委员会理解招标采购文件。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第一节 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

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评标专家按照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评审因素及其分值进行综合评分后，以评分从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1 至 3 家供应商作为中标候选供应商的评标方法。

标专家库中抽取 4 名评标专家与招标人代表 1 名组成 5 名评标专家组。

第二节 评分标准

一、评分因素

评分的主要因素分为价格因素、技术因素（如技术参数、产品性能、产品质量等）和商务因素（如财务状况、信誉、业绩、服务期、质保期等）。评分因素详见评分表。评标分值保留至两位小数。评标时，评标专家依照评分表对每个有效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打分。

二、评分标准

1. 初步审查表

资 格 审 查 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评标地点：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2020. X. X

一、资格性审查

| 序号 | 资格要求 | 供应商名称 | 供应商 1 | 供应商 2 | 供应商 3 | 供应商 4 |
|---------------------|--------|--|-------|-------|-------|-------|
| 1 | 经营资格审查 | 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身份证明 | | | | |
| 2 | | 提供 2018 年度财务报表或财务报告材料 | | | | |
| 3 | |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 | | |
| 4 | | 提供 2019 年度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资料(或者是提供相应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 | | | | |
| 5 |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 | | |
| 6 | 专业资格审查 | 投标人须具备:业务(经营)范围:为环境管理提供技术支持与服务(或为环境工程评估提供服务),或环境保护技术咨询。 提供营业执照为证明材料 | | | | |
| 审查结论(通过或不通过) | | | | | | |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签字):

注:本表作为招标代理机构或招标人在开标结束后资格审查用,不作为评标委员会评审内容。

初步审查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评标地点: 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评标室

2018. X. X

一、符合性审查

| | | | | | | |
|----|-------|-----------------|--|--|--|--|
| 9 | 技术符合性 | 是否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 | | | |
| 10 | 商务符合性 | 是否响应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 | | | |
| 11 | | 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 | |

二、无效标审查

| | | | | | | |
|------------------------|-------|-------------------------------|--|--|--|--|
| 12 | 无效标审查 | 按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三章第四节无效标条款规定, 审查是否通过 | | | | |
| 初步审查结论 (通过或不通过) | | | | | | |

评标专家 (签字):

2、评分表

评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编号:

| 评分因素 | | |
|---------------|---|---|
| 报价 (10分) | 投标报价得分 (10分)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有效投标报价) × 价格权值(10%) × 100 | |
| 技术部分 (10分) | 评审工作组织实施方案 (5分) | 对项目认识深刻, 提出科学合理的方案, 有创新性和可操作性。 详细 5分; 较详细 4分, 略详细 2-3分, 缺项 0分。 |
| | 评审工作质量保证措施(5分) | 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可行性, 关键环节、提出合理的措施。 详细 5分; 较详细 4分, 略详细 2-3分, 缺项 0分。 |
| 商务部分 (80分) | 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 (20分) | 项目负责人 1人, 同时满足下列多个条件的按最高分取, 不重复计分。 ①具备环保工程专业中级技术职称且是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得 5分。 ②具备环保工程专业高级技术职称且是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得 15分。 ③具备环保专业正高级技术职称且是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得 20分。 提供相应职称证书、职业资格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提供社保证明 |
| | 拟投入的审查组人员 (15分) | 拟投入的各专业 (环保、地质、生态、化工、给排水) 技术审查专家每个专业不少于 1人, 每提供一个得 3分, 专家要求具有相应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 (或相关注册资格), 其余情况不得分。 提供专家职称证 (或相关注册资格证书) 或专家聘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 企业业绩 (25分) | ①完成过环评项目技术评估业绩的每个项目得 0.2分, 最高得 10分。 ②完成过省级及以上环评项目技术评估业绩的, 每个项目得 0.2分, 最高得 15分。 ①②两项可重复计分, 最高 25分。 提供开展评估并出具评估意见的项目清单, 评估意见首页、尾页 (盖章页)。 |

| | | |
|-------|-----------------|--|
| | 用于环保评估的专家库（15分） | 投标人已建立用于环保评估的专家库，专家库人员 30-39 的，计 5 分；专家库人员 40-49 的，计 10 分；50 人及以上的得 15 分；其余情况不得分。 提供专家库成员名单加盖投标人公章。 |
| | 服务承诺(5分) | 在投标书中承诺完全满足或高于招标文件要求并以优质、高效的服务为项目业主服务的得 5 分；未承诺的得 0 分。 |
| 政策性加分 | 少数民族地区(3分) | 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享受政策性加分和价格扣除（享受的省份包括：贵州省、云南省、青海省、内蒙古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及西藏自治区），及采用综合评分法或性价比进行评审的，在总得分的基础上加 3 分。投标主产品按照不得低于本项目预算金额 50%加以确认。 |
| | 节能环保产品加分（2分） | 对投标产品属于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清单”或“环保产品清单”有效期内中的产品（强制采购产品除外），在招标采购评审工作过程中，给予适当加分，每一项加 0.3 分，如投标产品同时属于“节能产品清单”和“环保产品清单”两个清单中产品的，每一项加 0.5 分，最高不得超过 2 分 |

3. 价格分的计算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前提下，最低有效投标报价作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余供应商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1) 价格扣除政策

根据《政府招标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及相关规定，在技术、商务等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本项目对享受价格扣除政策企业的产品给予6%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说明：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和中小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声明函所载内容必须真实，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包括取消中标资格等。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依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

4. 评分汇总表

评分汇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评标地点: 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评标室 2020. X. X

| 专 家 | 专家姓名 | 供应商 1 | 供应商 2 | 供应商 3 | 供应商 4 |
|--------------|------|-------|-------|-------|-------|
| 贵州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专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人 | | | | | |
| 代 表 | | | | | |
| 总 分 | | | | | |
| 平均分 | | | | | |
| 排 序 | | | | | |

评审专家（签名）：

第三节 废标条款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品目作废标处理, 项目/品目评审终止：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或对采购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有效投标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供应商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四节 无效标条款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供应商递交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该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不参与评审，且不计算入投标供应商家数：

1. 递交的投标文件不完整或未按采购文件要求加盖公章及签字的；
2. 供应商不符合国家及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的；
3. 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时，投标联合体未提交联合投标协议的；
4. 投标报价被评审委员会认定低于成本价的；
5. 投标报价高于财政采购预算采购人无法支付的；
6. 投标文件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未作出响应的；
7. 供应商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9. 投标文件未胶装成册的（采用打孔装订、活页夹等方式装订的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 未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11.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
1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3.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参加本采购项目的。
14. 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足以导致响应文件无效的情形。

第二部分 通用部分

第四章 政府采购程序

第一节 发布采购公告

一、公告发布媒体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http://jyzx.trs.gov.cn>）、贵州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uizhou.gov.cn>）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媒体。

二、变更公告

本项目将根据实际情况及需要，发布技术参数、开评标时间调整等有关内容的变更公告。供应商须关注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变更公告栏及其他有关网站和媒体发布的关于本项目的变更公告。变更公告是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与采购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节 获取采购文件

一、购买时间

以本项目公告时间为准。

二、购买方式

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服务系统（<http://jyzx.trs.gov.cn>）网上进行线上购买。

三、文件售价

人民币 300 元整（售后不退）。

四、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补充变更文件是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均具有约束

力。所有采购文件的补充、变更将以变更公告形式发布。

(二) 项目延期：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三) 采购文件的质疑：供应商或潜在供应商对采购文件中存在的任何含糊、遗漏、相互矛盾之处，或对技术规格及其他条件不清楚，或采购文件具有不合理、不公平、歧视性、限制性、指向性条款损害潜在供应商权益的，或供应商有疑问的其他事项，供应商或潜在供应商可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回复不满意的可向主管财政部门进行投诉。未递交质疑函的视为充分理解并认可采购文件及补充变更的所有内容。

采购文件质疑、投诉的具体要求和流程详见招标文件第七节：发布中标公告，第二点：政府采购活动的质疑投诉。

第三节 交纳投标保证金

一、交纳金额

陆万元整(¥小写 60000.00)。

二、交纳方式：具体缴退流程见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jyzx.tr.s.gov.cn)，点击首页—办事指南，自行缴纳保证金。

(1) 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第一种：采用银行转账、电汇形式；第二种：采用《投标保证金保函》（电子保函）

(2) 开户银行及帐号

单位名称: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仁分行

帐号:0601001500000296

(4) 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第一种：采用银行转账、电汇形式提交:具体缴退流程见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jyzx.tr.s.gov.cn)，点击首页—办事指南—保证

金缴退，自行缴纳保证金；

(5) 第二种：采用《投标保证金保函》（电子保函）提交：具体操作方式见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政府采购-常见问题解答-《投标电子保函申请操作步骤》

四、投标保证金有效期

同投标有效期。

第四节 递交响应文件

一、递交时间

以本项目公告时间为准，如本项目有变更公告的，以变更公告时间为准（供应商须在递交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密封的投标文件，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对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登记。不接受逾时的投标文件）。

二、递交地点

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地址：铜仁市公共服务中心四楼开标室（川硐教育园区麒龙国际旁）

三、递交要求

投标文件文件壹份正本，贰份副本，投标文件电子文档壹份（电子文档用光盘或U盘制作均可，不加密，须注明项目名称和供应商名称）。递交文件不完整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四、投标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响应文件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对其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

(2) 投标补充或修改文件必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并注明“补充或修改投标文件”字样和标识项目名称、品目名称、项目编号、单位名称信息，要求密封递交。

(3) 投标文件撤回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由项目授权代表签署的撤回投标文件的通知，招标代理机构可以退回其投标文件。

(4)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补充、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第五节 开标

一、开标时间

以本项目公告时间为准。如发布变更公告的，以变更公告时间为准。

二、开标地点

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地址：铜仁市公共服务中心四楼开标室（川硐教育园区麒龙国际旁）

三、开标流程

1. 会议准备：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于投标截止时间前 30 分钟到开标室组织采购人、供应商、监督部门相关人员签到。并将开评标环节所需表格文档资料填写、准备齐全。

2. 宣读纪律：开标时间到，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开标会开始，并宣读开标会会场纪律和注意事项。

3. 开标唱标：开标时，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也可以由招标人委托的公证机构检查并公证；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按供应商签到顺序依次当众拆封，并宣读开标一览表中供应商名称、投标报价、交货期、投标声明等相关内容。开标时没有启封和唱标的投标文件，不能进入资格审查及评标程序。

开标时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出席采购会议的须出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的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本人身份证原件；

4. 开标记录：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对唱标内容进行记录，开标记录表由采购人代表和监督人员签字确认。若供应商代表对开标唱标有异议的，可举手示意，待核验身份后提出异议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5. 会议结束：开标唱标完毕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开标会结束，并宣读评标期间供应商注意事项。开标会结束后，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工作人员须即刻移送到

评标室。

第六节 评标

一、评标时间

以本项目公告时间为准，如本项目发布变更公告的，以变更公告时间为准。

二、评标地点

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三、评标程序

评标委员会推选出一名评标组长，由评标组长按照以下流程组织评标：

（一）初步审查：评标委员会依照《初步审查表》所列内容对供应商进行符合性审查，审查通过的供应商进入评分环节。未通过初步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参与评分和中标候选人推荐。通过初步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本项目作废标处理，评标工作结束。

1. 符合性检查：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对采购文件作了实质性响应，即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或响应招标文件技术、商务方面的要求。技术符合性：投标产品的技术成熟性、适用性、性能、参数和规格等满足采购文件要求，无实质性负偏离、反对、设定条件或提出保留；商务符合性：质保、售后服务、业绩、交货期、投标有效期、付款条件等符合采购文件要求；不高于成本报价，不高于采购预算价；投标文件的组成、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和有效性等符合采购文件规定，无实质性负偏离、反对、设定条件或提出保留。

2. 无效标检查：依照本招标文件无效标条款规定审查供应商是否为有效投标。

（二）比较与评价：评标专家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三）专家评分：评标专家严格按照评分表逐项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分。评分依据为投标文件提供的有效资料。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资料、未明确的内容，评标专家不得以个人的意愿、猜想、推测等方式得出的结论作为评分依据。评标专家须独

立评分，不得相互抄袭评分分值（价格分除外）。

（四）评分汇总：评标组长将各评审专家的评分表汇总到评分汇总表，评分汇总表保留两位小数，按最终得分由高至低依次对供应商进行推荐排序。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和商务优劣顺序排列。评分表交由评标组长汇总后，评标专家不得再更改各项打分分值（价格分及总分计算错误除外）。

（五）评标报告：评标组长根据评分汇总情况及排序情况，主持编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按规定需涵盖公告发布情况、开评标情况、推荐排序及有关需要说明的情况等政府采购法规规定的内容。评标委员会成员须在评标报告上签字确认。

（六）评审复核：评标委员会对评审过程和评审结果进行复核。评标委员会可对评审过程和结果中存在的遗漏或偏差进行修正，完成复核后，确定评标结果及推荐排序。

（七）评标结束：评标委员会出具评标报告并复核无误后，由评标组长宣布评标工作结束。待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收理好评标资料，并发放评审费用后评标专家方可离开评标区。评标过程中评标专家不得擅自离开评标区或进入其他评标室。

注：

（1）当初步审查结果确定有效供应商不足三家，或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或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或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或招标文件存在重大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或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规定的，评标程序终止。

（2）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人员均不得泄露。

（3）开标、评标过程由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全程同步录音录像，相关录音录像资料由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存档，以便为财政、纪检监察等有关部门处理项目相关事宜提供资料。

（4）演示：如项目有演示需求的，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组织。

(5) 评标过程中，如需出具统一意见但评标专家意见不一致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形成决议。

四、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为单数。评标委员会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经济有效的原则，按照评标程序，依法依规，根据采购文件所列评标标准，独立、认真、负责地开展评审工作，提出评审意见，并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责任。

(一) 享有的权利：

1. 对政府采购制度及相关情况的知情权；
2. 对供应商所供货物和服务质量的评审权；
3. 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的表决权；
4. 按规定获得相应的评审劳务报酬；
5.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权利。

(二) 承担的义务：

1. 为政府采购工作提供科学合理、经济有效的评审意见；
2. 严格遵守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向外界泄露评审情况；
3. 发现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应及时向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的组织者或财政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4. 解答有关方面对政府采购评审工作中有关问题的咨询或质疑；
5.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五、询标与澄清

(一)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文件存在含义不明、表述不清、有歧义等情况，实质性影响评审结果的，评标委员会可书面向供应商进行询标，要求供应商对询问的问题进行澄清。供应商须在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通知的时间内进行书面答疑和澄清。供应商未在通知的时间内进行答疑和澄清的，视为放弃澄清。

(二) 供应商的答疑和澄清须为书面形式，须由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供

应商公章。书面澄清文件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供应商对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报价等实质性内容。澄清和补正应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供应商的澄清补正不得对其他供应商造成不公平不公正的结果或影响，如有，评标委员会应拒绝其澄清。

第七节 发布中标公告

一、公告发布媒体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贵州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uizhou.gov.cn>）、及法律法规规定的相关媒体。

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根据评标报告将中标候选人推荐排序及相关评标结果进行公告。供应商可在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及其他相关网站查询评标结果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中标、成交公告期结束后，若未收到任何质疑投诉，采购人到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铜仁市公共资源进场交易证明书》。

二、政府采购活动的质疑投诉

（一）质疑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二）受理条件

1、供应商所提出质疑，必须有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等使自己的利益受到损害的事实和依据，对与采购活动无关的供应商或者没有提出使自己的利益受到损害的事实和依据的质疑，可不予受理；

2、质疑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并署名，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质疑书应当加盖质疑单位公章，以口头形式提出的，可不予受理；

3、在法定时间内提出质疑。供应商在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等使自己的利益受到损害后的七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三）质疑具体要求及注意事项：

1. 质疑文件递交要求：质疑须以书面形式提出，列明质疑事项及相关依据，联系人、联系电话、传真、详细地址、邮编等基本信息。质疑函一式两份，加盖公章后，一份送本项目代理机构，一份送采购人处，项目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收悉质疑函后及时告知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 质疑文件递交地点：

代理机构：贵州环水工程招标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贵州省贵阳市都司路 128 号千千代公寓 19 楼 1 号

联系人：联系电话：0851-85807506

3. 供应商对采购文件质疑的截止时间为：供应商下载采购文件文件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供应商提供书面质疑文件的同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出示文件购买采购文件凭证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四）质疑答复：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

（五）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采购代

理机构在规定的时间内未作出答复的，可在收到答复之日起或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同级政府采购监督部门投诉。

监督部门：铜仁市财政局/铜仁市财政局

详细地址：贵州省铜仁市

第八节 支付代理服务费

一、收费标准

代理机构参考国家发改委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等文件规定，以中标人的投标总价为基数计算下浮20%后，向中标投标人收取代理服务费。

收取标准：

| 项目 | 货物招标 | 服务招标 | 工程招标 |
|-------------|--------|--------|--------|
| 100万元及以下 | 1.48% | 1.48% | 0.98% |
| 100-500万元 | 1.08% | 0.78% | 0.68% |
| 500-1000万元 | 0.78% | 0.43% | 0.53% |
| 1000-5000万元 | 0.48% | 0.23% | 0.33% |
| 5000万元-1亿元 | 0.23% | 0.08% | 0.18% |
| 1-5亿元 | 0.045% | 0.045% | 0.045% |
| 5-10亿元 | 0.035% | 0.035% | 0.035% |
| 10-50亿元 | 0.008% | 0.008% | 0.008% |
| 50-100亿元 | 0.006% | 0.006% | 0.006% |
| 100亿元以上 | 0.004% | 0.004% | 0.004% |

二、支付方式

中标供应商在签收中标通知书时，向代理机构支付中标服务费。中标服务费可采取现金、银行汇款、电汇款或其他代理机构认可的方式进行支付。

三、账户信息

户 名：贵州环水工程招标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账 号：23168001040000644

开户行：农行贵州省贵阳市师大支行

第九节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一、签订时间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二、合同内容

本项目拟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见第五章有关内容。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须按照本项目的采购文件和投标文件所载内容，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内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第十节 退还投标保证金

一、退回时间

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方可申请退还，未中标供应商在中标公告期满后无质疑投诉方可申请退还，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在受理日起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二、退还方式

注册电子证书用户登陆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综合业务办理系统进行网上申请退保。

三、提交资料

根据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四、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法律法规的情形。

1. 供应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所列行为的；
2. 开标后在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撤回投标文件的；
3. 法律法规及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第一节 主要条款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采购服务项目特点自行拟定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服务周期：
- 2、 质量标准及验收办法：
- 3、 付款方式：
- 4、 考核评标体系：
- 5、 服务周期清算办法：
- 6、 …….

政府采购

合同书

(服务类)

采购编号:

项目名称:

甲方：（采购人全称）

乙方：（供应商全称）

甲、乙双方根据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公开招
标结果，甲方接受乙方为本项目的供应商。甲乙双方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招投标过程中确定的有关内容，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人民币。

一、 服务范围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1. 本合同项下的服务指。
2.
3.

二、服务质量要求

三、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四服务期间（项目完成期限）

委托服务期间自_____年_____月至_____年_____月止。

五、验收及评价考核

五、 付款方式

由甲方按下列程序在内付款。

1) 在合同实施及服务人员到达服务地后__天内，甲方应将第一次付款总服务费的__(-%)付给乙方。

2) 第二次付款额应为总服务费的__(-%)，甲方应在乙方已经准备好，并递交了服务报告及其它相关文件，而这些报告和文件符合合同附件上的要求并被甲方验收后付给乙方。

3) 最后一次付款额应为总服务费的__(-%)，甲方应在乙方递交了服务总结报告和说明并完全履行合同完毕日内付给乙方。

六、知识产权产权归属

七、保密

八、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 5%的违约金。甲方人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九、争端的解决

1)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2) ……

十、不可抗力：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税费：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二、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二、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份。

3) 同执行中涉及招标资金和招标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当地财政部门审批，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报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委托代理人：

授权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账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注意事项：本合同条款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以补充合同约定，原则上不能超越和违背招标及补充文件、投标文件及投标有关承诺的范围及内容。

第三部分 投标文件编制规范

第六章 投标文件的编制

第一节 编制要求

一、格式

1. 投标文件及与投标有关的所有来往函电均使用中文简体字。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做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必要时评审委员会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对于未附有中文译本和中文译本不准确引起的对供应商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2.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采购文件有要求的外，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3. 投标文件中的图片资料、复印件等应清晰可见，不得随意放大缩小。内容不得倒置、歪斜，由于投标文件不清晰或不利于阅读所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4. 除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投标文件页码标注可以手写外，其余所有投标文件内容须采用打印字体，禁止手写，手写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不认同。

5. 投标文件应严格按采购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范本填写，采购文件中未提供格式范本的，由供应商自行编制。

二、装订

1. 投标文件须按所投项目单独胶装成册，并在封面注明所投项目名称。所投项目投标文件供应商可根据投标的实际情况，自行选择是否统一或分开胶装成册。

2. 投标文件须用 A4 纸打印，按照采购文件所规定的内容顺序，统一编目、编页码装订（投标文件中复印件及彩色宣传资料等均须与投标文件正文一起逐页编排页

码)。超过 A4 幅的应以相应幅面打印，但应折叠为 A4 幅大小后装订，采购文件有提供图册等其它要求的除外。由于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 投标文件须胶装成册，不得采用活页、打孔等方式装订。

4. 不推荐使用豪华装订，建议平装。

三、签署与封装

1. 签署：投标文件封面上须注明“正本”或“副本”或“电子投标文件”字样，并加盖封面单位公章和骑缝章。若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中除标准页码外，不得涂改和增删。投标文件中所有复印件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投标文件范本中注明需要签章的地方，供应商均须进行签章。

2. 封装：

2.1 投标供应商可根据投标实际厚度，自行选择投标文件的外包封套的数量，对投标文件的外包封份数不作具体规定，但投标供应商应确保投标文件的外包封没有严重破损导致投标实质性内容泄露的情形。

2.2 外包密封的封口（接口）处加盖带投标供应商公章，封装物上清楚注明项目名称、品目名称、供应商名称。

2.3 外包封上有重复或多余标记，未对投标文件实质性响应产生影响的，不作无效标依据。

2.4 投标供应商对外包封有异议的，应在开标会现场当场提出，由监督部门和招标人在开标现场当场判定是否作无效标处理，不得送至评标委员会判定。

第二节 响应文件组成

一、报价文件

（一）投标函

（二）开标一览表

(三) 报价明细表

二、资格文件

(一) 一般资格

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2. 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身份证明；
3. 财务状况报告材料；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5.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资料；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法人授权委托书；
8. 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它情况。

(二) 专业资格

1. 证明材料复印件

三、技术文件

(一) 技术偏离表（采购文件技术参数、响应文件技术参数、对比偏差）

(二) 技术材料

1.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技术材料

四、商务文件

(一) 商务偏离表（采购文件商务条款、投标文件商务条款、对比偏差）

(二) 商务材料

1. 业绩（业绩一览表、合同复印件）

2.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拟投入人力物力情况
3. 中小企业声明及证明材料
4.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它商务材料

第三节 响应文件格式范本

XXXXX（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正本 / 副本）

项目名称： _____
品 目： _____
采购方式：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供 应 商： _____
详细地址： _____
联 系 人： _____ 电 话： _____

2019 年 月

目 录

| | |
|------------------------------------|----|
| 一、报价文件 | |
| (一) 投标函 | 01 |
| (二) 开标一览表 | 02 |
| (三) 报价明细表 | 03 |
| 二、资格文件 | |
| (一) 一般资格 | |
| 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00 |
| 2. 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身份证明 | 00 |
| 3. 财务状况报告材料 | 00 |
|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00 |
| 5.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资料 | 00 |
|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00 |
| 7. 法人授权委托书 | 00 |
| 8. 其它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情况 | 00 |
| (二) 专业资格 | |
| 1. 证明材料复印件 | 00 |
| 三、技术文件 | |
| (一) 技术偏离表 | 00 |
| (二) 技术材料 | 00 |
| 1.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技术材料 | 00 |
| 四、商务文件 | |
| (一) 商务偏离表 | 00 |
| (二) 商务材料 | 00 |
| 1. 业绩一览表及合同复印件 | 00 |

| | |
|-------------------------|----|
| 2.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拟投入情况..... | 00 |
| 3. 小微企业声明及证明材料..... | 00 |
| 4.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它商务材料..... | 00 |

一、报价文件

(一) 投 标 函

一、投标报价

1. 我公司就（项目名称）的 品目号/名称 的投标总报价为（大写）： 零万零千零百零拾 元人民币，小写： 元。本投标报价为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价。包含一切成本费用。本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固定不变，并在合同有效期内不受利率波动的影响。

2. 服务期： 。

3. 交货地点： 。

4. 投标有效期： 。

二、递交资料

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份，电子光盘 份。

三、相关承诺

1. 本投标报价在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我公司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及有关的澄清/修改文件，完全理解和同意，并保证遵守招标文件有关条款规定。

4. 保证在中标后忠实地执行与采购人所签署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保证在中标后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支付中标服务费。

5. 承诺应贵方要求提供任何与该项目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

6. 承诺与为采购人采购本次招标的产品进行设计、编制规范和其他文件所委托的咨询公司或其附属机构无任何直接或间接的关联。

7. 本投标文件提供的报价、资格、技术、商务等文件均真实、有效、准确。若有违背，我方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供应商名称（盖章）：XXXXXXXX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或签字）：

投标日期：

(二) 开标一览表 (服务类)

项目名称:

| 序号 | 服务内容 | 交货时限 | 投标报价 (元) |
|-------|---------------------|------|----------|
| 1 | | | |
| 2 | | | |
| ... | | | |
| 服务期 | | | |
| 优惠及其它 | | | |
| 投标总价 | 人民币大写: 元 (人民币小写: 元) | | |
| 投标申明: | | | |

注: 1. “投标总价”应与“投标函”中“投标总价”一致, 如不一致, 以开标一览表合计金额为准。

2. “开标一览表”为多页的, 每页均需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供应商印章。

供应商名称 (盖章): XXXXXXX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章或签字):

投标日期:

(三) 报价明细表 (服务类)

项目名称:

单位: 元

| 序号 | 服务内容 | 服务明细 | 数量 | 单项价格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 | | | | |
| 投标总价大写: | | 小写: | | |

注: 1. “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开标一览表”报价合计相等。

2. “报价明细表”为多页的, 每页均需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供应商印章。

供应商名称 (盖章): XXXXXXX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章或签字):

投标日期:

二、资格文件

(一) 一般资格

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盖章)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供 应 商 名 称 | | | | | |
| 注 册 地 址 | | 邮 政 编 码 | | | |
| 联 系 人 | | 电 话 | | | |
| 传 真 | | 网 址 | | | |
| 组 织 结 构 | | | | | |
| 法 定 代 表 人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技 术 负 责 人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成 立 时 间 | | 员工总人数: | | | |
| 企 业 资 质 等 级 | | 其中 | 项 目 经 理 | | |
| 营 业 执 照 号 | | | 高 级 职 称 人 员 | | |
| 注 册 资 金 | | | 中 级 职 称 人 员 | | |
| 开 户 银 行 | | | 初 级 职 称 人 员 | | |
| 账 号 | | | 技 工 | | |
| 经 营 范 围 | | | | | |
| 备 注 | | | | | |

2. 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身份证明；
3. 财务状况报告材料；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5.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资料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法人授权委托书。

法人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代理机构）：

（投标单位全称）法定代表人姓名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身份证号码： ）为本公司合法代理人，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招标投标活动，代表本公司处理招标投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本授权委托书签章即生效，被委托人无转委托权。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

注：身份证复印件如为粘贴的，须在身份证复印件与本页接缝处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被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8. 其它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情况。

(二) 技术材料

1.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技术材料

四、商务文件

(一) 商务偏离表

商务偏离表

| 序号 | 商务条款 | 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文件响应情况 | 偏离情况 |
|----|---------|--------|----------|------|
| 1 | 服务期 | | | |
| 2 | 验收标准、规范 | | | |
| 3 | 售后服务 | | | |
| 4 | 付款条件 | | | |
| 5 | 其他要求 | | | |
| 6 | | | | |
| 7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无论供应商递交的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商务条款的要求是否有偏离，均应逐条列在商务偏离表中。

(三) 商务材料

1. 业绩一览表及合同复印件

业绩一览表

| 序号 | 用户名称 | 项目名称 | 完成时间 | 合同金额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业绩合同复印件（按业绩一览表所列顺序依次排列合同复印件）

2.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拟投入情况

拟投入人员情况表

| 类别 | 姓名 | 职务 | 职称 | 专职/ 兼职 | 常住地 | 资格证明（附复印件） | | | |
|------------------|----|----|----|-----------|-----|------------|----|----|----|
| | | | | | | 证书名称 | 级别 | 证号 | 专业 |
| 管 理 人 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技 术 人 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其 他 人 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拟投入人员证件复印件（按拟投入情况表所列顺序依次排列人员证件复印件）

售后服务承诺书（服务类）

致：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针对本项目作出如下承诺：

- 我方针对本项目将组建项目小组进行服务。
- 在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程、有关标准的前提下，遵循业主至上的原则，尊重业主提出的要求、建议。我方将在本项目中对采购人提供全程、全方位的服务。
- 服务内容及服务质量满足合同要求，并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
- 积极配合采购人办理本项目的相关手续及服务。
- 由于我方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我方承担。

供应商名称（盖章）：XXXXXXX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签字）：

投标日期：

5. 中小企业声明及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致：__（采购人名称）：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XXXXXXXX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签字）：

投标日期：

（中小企业证明必须为工信部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为准，否则不视为中小企业）

中小企业证明材料

6.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它商务材料（格式自拟）

(六) 优惠性政策情况

投标报价符合优惠性政策情况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品目号：

| 序号 | 优惠性政府名称 | 投标供应商享受优惠政策的情况说明 | 信息数据来源 |
|----|--|------------------|-------------------|
| 1 | 《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 声明函（格式附后） | 来源于投标文件部分，第页，佐证材料 |
| 2 |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 声明函（格式附后） | 来源于投标文件部分，第页，佐证材料 |
| 3 | 招标文件已规定享受的其他优惠政策……（如《政府采购实施条例》第六条：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等政策）【可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和要求自行添加】 | | 来源于投标文件部分，第页，佐证材料 |
| 4 | | | |
| 5 | …… | | |

备注：

投标供应商：（盖章）

年 月 日

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1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财库〔2017〕141号

党中央有关部门，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全国政协办公厅，高法院，高检院，各民主党派中央，有关人民团体，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民政厅（局）、残疾人联合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民政局、残疾人联合会：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的作用，进一步保障残疾人权益，依照《政府采购法》、《残疾人保障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现就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通知如下：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二、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三、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四、采购人采购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货物或者服务，因落实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的需要，依法履行有关报批程序后，可采用公开招标以外的采购方式。

五、对于满足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集中采购机构可直接纳入协议供货或者定点采购范围。各地区建设的政府采购电子卖场、电子商城、网上超市等应当设立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专栏。鼓励采购人优先选择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产品。

六、省级财政部门可以结合本地区残疾人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细化政府采购支持措施。对符合国家有关部门规定条件的残疾人辅助性就业机构，可通过上述措施予以支持。各地制定的有关文件应当报财政部备案。

七、本通知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执行。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

2017 年 8 月 22 日

1.2 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3. 监狱企业声明函

3.1 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
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2014〕68号

党中央有关部门，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全国政协办公厅，高法院，高检院，有关人民团体，中央国家机关政府采购中心，中共中央直属机关采购中心，全国人大机关采购中心，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司法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司法局、监狱管理局：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以下简称监狱企业）发展对稳定监狱企业生产，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罪犯和戒毒人员提供长期可靠的劳动岗位，提高罪犯和戒毒人员的教育改造质量，减少重新违法犯罪，确保监狱、戒毒场所安全稳定，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解决监狱企业困难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03〕7号）文件精神，发挥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作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二、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监狱企业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

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

三、各地区、各部门要积极通过预留采购份额支持监狱企业。有制服采购项目的部门，应加强对政府采购预算和计划编制工作的统筹，预留本部门制服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监狱企业采购。省级以上政府部门组织的公务员考试、招生考试、等级考试、资格考试的试卷印刷项目原则上应当在符合有关资质的监狱企业范围内采购。各地在免费教科书政府采购工作中，应当根据符合教科书印制资质的监狱企业情况，提出由监狱企业印刷的比例要求。

四、各地区可以结合本地区实际，对监狱企业生产的办公用品、家具用具、车辆维修和提供的保养服务、消防设备等，提出预留份额等政府采购支持措施，加大对监狱企业产品的采购力度。

五、各地区、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加强组织管理和监督，做好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相关工作。有关部门要加强监管，确保面向监狱企业采购的工作依法依规进行。各监狱企业要不断提高监狱企业产品的质量和服务水平，为做好监狱企业产品政府采购工作提供有力保障。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

2014年6月10日

3.2 声明函格式

监狱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